

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说明

建设单位：柳州宁之源畜牧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5年12月



目 录

1 概述	1
1.1 编制说明	1
1.2 公众参与调查目的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
2.2 公开方式	2
2.2.1 网络	2
2.2.2 其他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2.1 网络	5
3.2.2 报纸	7
3.2.3 现场张贴	10
3.2.4 其他	11
3.3 查阅情况	1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2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4.3 宣传科普情况	12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3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3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3
6 报批前公示	14
6.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4
6.2 公示方式	14
7 其他	16
8 诚信承诺	17
9 附件	18

1 概述

1.1 编制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实施）和原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桂环发〔2014〕26号《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对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制定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为了推进和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活动中的公众参与，进行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中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或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2025年2月18日，我单位委托广西柳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后，于2月19日在柳州市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网站发布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于2025年4月8日在柳州市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网站发布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在此期间，同时在广西法治日报上两次公开项目基本情况，又在项目所在地周边张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公告，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

现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格式要求》编制了《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2 公众参与调查目的

对项目开展公众参与调查，是我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一项重要内容。公众参与调查的目的是了解项目影响区域各阶层人士，尤其是直接受影响居民对项目建设及其环境问题的意见与建议，使项目建设决策更加民主化、公开化，评价工作更趋完善，不仅可以提高公众的环保意识，而且通过听取建设项目实施前公众的各种反映，可为建设项目的主管单位、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厂址选择、项目立项的决策、审批、环境保护设计、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025年2月18日，我单位委托广西柳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后，于2025年2月19日在柳州市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公示的内容主要包括：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 三、承担环境影响评价的单位；
-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网络公示网址：柳州市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网
(<https://lzecepxh.jz.fkw.com/nd.jsp?id=503&id=503>)。

网络公示时间：2025年2月19日。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1。

[首页](#)[走进协会](#)[政策法规](#)[动态中心](#)[会员中心](#)[服务中心](#)[信息公告](#)[友好合作](#)

当前位置：首页 > 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发表时间：2025-02-19 10:12

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柳州宁之源畜牧有限公司拟委托广西柳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该项目环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有关事项作第一次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

建设地点：柳州市柳江区百朋镇分龙村委白山弄片区

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存栏种猪12150头，其中繁育母猪数量9240头，后备母猪2910头。建筑面积约63676.87平方米。包括配怀舍、分娩舍、后备舍、生活区、办公区、环保处理区、消毒池、洗消房、配电房、水泵房、窑水池、围造、道路硬化、厂区绿化及配套设施建设。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柳州宁之源畜牧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柳州市柳江区百朋镇百朋街100号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潘王坤 13407813506

三、承担环境影响评价的单位

环评单位：广西柳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72-2622180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评价工作程序：接受委托→工程分析→确定评价范围和内容→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监测→环境影响评价→编写报告书→环保主管部门审查。

项目评价内容：调查分析项目区域环境现状；分析项目与区域三线一单的相符性；对项目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价，并对拟采取的环保措施的技术经济可行性进行论证；分析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排放总量与区域环境容量的相符性；综合分析结果，从环境保护角度，对项目的环境可行性作出结论。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公众意见表的内容和格式，由生态环境部制定。2018年10月，生态环境部印发《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48号），正式发布了公众意见表。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为：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以在本公告发布后，以信函、电话或面谈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及时反映有关本项目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柳州宁之源畜牧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9日

图1 项目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建设单位选取柳州市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网站进行第一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

2.2.2 其他

除网络公示外，我单位未采用其他方式予以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公示期间，我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相关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完成后，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通过柳州市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征求意见稿公示，在公示网站内提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公众参与调查表的电子版，公示时间为2024年4月8日~2025年4月21日，公示时间达到10个工作日。在网络公示同时期在项目周边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并在广西法治日报上两次刊登相关公示信息。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如下：

- 一、建设项目基本概况
- 二、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和途径；
-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四、公众意见提出方式和途径；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 六、联系方式；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限为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网络公示网址：柳州市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网站
(<https://lzecepxh.jz.fkw.com/nd.jsp?id=527&id=527>)

网络公示时间：2025年4月8日~2025年4月21日。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2。



柳州市节能环保产业协会

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

当前位置：首页 > 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公示）

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公示）

发表时间：2025-04-08 15:05

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公示）

我公司委托广西柳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编制成《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将该项目环评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事项进行公告，以便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
建设地点：柳州市柳江区百朋镇分龙村委白山弄片区
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存栏种猪12150头，其中繁育母猪9240头，后备母猪2910头。建筑面积约63676.87平方米。包括配怀舍、分娩舍、后备舍、生活区、办公区、环保处理区、消毒池、清洗房、配电房、水泵房、废水池、围造、道路硬化、厂区绿化及配套设施建设。
项目总投资：15000万元

二、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和途径

(1) 公众如果需要查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或者咨询项目有关信息，可向建设单位来电、来信咨询，或者在本次公示网站查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附件1）；
(2) 如需查阅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可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及周边的公民、法人和组织。

四、公众意见提出方式和途径

若公众对项目有意见和建议，请下载本公告所附“附件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发布日起往后10个工作日。

六、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柳州宁之源畜牧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柳州市柳江区百朋镇百朋街100号
联系电话：潘玉坤 13407813506
环评单位：广西柳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772-2622180

柳州宁之源畜牧有限公司
2025年4月8日

图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广西法治日报》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唯一省级法制类党报。《广西法治日报》新闻信息容量大，专刊副刊多样，适应多层次读者需要，集指导性、权威性、科学性、服务性、实用性、知识性和趣味性为一体，属于项目建设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载体。

我单位于2025年4月9日和2025年4月11日两次在该报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征求意见稿公示，照片见图3、4。

潮玩跨界掀新潮

科技普法润八桂

[上接1版]

各地联动法治春风遍八桂

3月28日至4月28日,自治区司法厅启动“广西三月三·法治伴你行”全区民族法治宣传活动,聚焦“六个突出”,做到“七个进村”,即突出“法治+宣传”创新实践以及突出法治与文旅融合,突出保障广西高质量发展和中心工作,突出未成年人、农民、边民等重点人群普法宣传,突出“人工智能+法治”宣传,突出法治宣传与民族团结融合,“七个进村”,指将结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法治宣传落实到驻村、社区、乡村、校园、企业、广场和家庭,实现民族法治宣传多层次、立体化、全覆盖,让普法宣传“走新”更“走心”。

3月27日,贵港市司法局、覃塘区司法局等10个部门在覃塘区樟木镇举办法治宣传“广西三月三·法治伴你行”民族法治宣传全面实施“网格+普法”项目启动仪式。现场集合了文艺演出、法治宣传一条街和民俗活动等多种形式,将法治元素巧妙融入各类普法节目和民俗活动中,并设置法律咨询台,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

3月28日,博白县司法局巡回普法团队走进博白镇寨心小学,开展“广西三月三·法治伴你行”法治进校园活动。法治宣传员通过典型案例,向同学们讲解相关法律知识。并与同学们讨论禁毒、反恐、反欺凌、未成年人保护等法律问题,同普法团队还与同学们共同开展唱山歌、跳竹竿舞等民俗活动,让他们在感受法治力量的同时,领略民族文化的魅力。

3月31日,“广西三月三”当天,柳州市司法局联合融水苗族自治县司法局在融水县举办“山歌唱法治·红红三月三”法治文化惠民行动。活动以“红色法治+民族普法”为主题,通过“法治服务+红色教育+民族文化”相融合的创新模式,将法律知识送入千家万户,让法治精神在革命老区焕发光活力。

此外,防城港、百色、崇左等地结合民族边地区特色,推出“双语法治宣传集市”“法治欢乐园”等多种活动。一系列别具特色的民族法治宣传活动,将法治的种子播撒在八桂大地的各个角落。

部门协同构筑大普法新格局

广西各地各单位坚持“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同步开展一系列具有民族特色、融合法治元素且群众喜闻乐见的法治宣传行动,形成了全方位、多层次的法治宣传格局。

广西监狱系统打造“法治+民俗”普法品牌,

以山歌为媒架起民族连心桥。“全民普法提素养,嘹亮歌喉,社会和谐又平安啊,歌健康歌,法治山歌大家唱啊,共建法治壮乡啊……”3月22日,一首首普法山歌在柳州市文庙广场唱响,嘹亮歌喉瞬间聚拢人气。乡音俚语间,柳州监狱把各类法治案例化作山歌旋律,让法治知识悄然根植群众内心。

广西司法行政改革系以“文”为媒,开启“广西三月三·法治”盛宴。其中,广西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干警化身地方工作人、员、戒毒人员、越南媳妇共同创作录制《山歌唱法治传中越》,采用中、越双语对唱形式,打破宣传边界,同时创新打造“指尖上的法治课堂”,将绣球、壮乡、五色糯米饭等非遗技艺与禁毒主题融入融合,创作禁毒主题作品百余件,让群众在体验民族文化的同时接受法治教育。

河池市金城江区司法局牵头组织政法各单位,在铜鼓广场设置造型别致的“政法小屋”“司法小屋”“检察院小屋”“公安小屋”“司法小屋”,并向群众宣讲法律知识。身着民族服饰的法学会普法志愿者将法治知识编成朗朗上口的山歌,与群众即兴对唱,在欢歌乐舞中增强群众的法治意识。

百色靖西县,三人板鞋赛,打油茶比赛……钟山县人民法院萤火虫普法团队走进两安民族中学,与学生们共同体验丰富多彩的民族特色活动。同时,通过案例分析、法律问答、讨论等方式,锻炼学生们的思想能力、表达能力及运用法律思维解决问题的能力,在他们心中种下法治的种子。

立足边境普法实际,靖西市人民检察院联合西市人民法院走进龙虎中心小学,王正初中开展模拟法庭活动,活动引起伤害和贩卖毒品案例为蓝本,模拟庭审的全过程。学生通过扮演法官、检察官、律师等角色,沉浸式感受司法公正的庄严与公正,深刻认识毒品伤害和贩卖毒品犯罪行为的严重后果,增强自我防范意识和法律意识。

线上线下双发力,云端导引崇风华,双线并进谱写了一幅桂大普法新画卷。线下普法学地开花,云端导引崇风华,双线并进谱写了一幅桂大普法新画卷。

自治区司法厅同步启动“普法RAP征集赛”“民法典法治网络竞答”等线上活动,以短视频、直播等形式扩大传播面。活动现场设置的“三月三·NPC普法团”由东盟留学生、COS角色组成,游客通过互动打卡拍照赢取礼品,助力“法治三月三”话题在线上平台裂变传播。

从“一本经”到“有趣有料”,广西用创新打破普法“次元壁”,让法治之声融入百姓生活中。

“五治融合”注入文化基因。山歌协会将民法典编成壮语山歌,红白理事会推行“积分制”移风易俗,群众理事会激发自治活力……在智治与德治的交响中,地苏镇刑事警情连续3年下降,群众安全感达95%。

从“全国模范调解委员会”到“自治区民族团结示范乡镇”,地苏镇的治理创新与藤编产业相映生辉。在兴利村,藤编合作社既是经济合作社,也是矛盾调解站;在大定村,“民族团结示范巷”的牌匾下,壮族群众共商共处已成常态。

“社会治理综合治理不是独角戏,而是全民协奏曲。”地苏镇党委书记苏宝田表示。当藤条在指尖编成富民产业,当“枫桥经验”在喀斯特山区生根开花,地苏镇用实践证明:以共建凝聚共识,以共治破解难题,以共享擘画未来,乡村振兴就有坚实的底座。

此刻,桂西北的春风拂过地苏镇的监控大屏与藤编工厂,传统与现代交织的治理图景,正为新时代“枫桥经验”写下生动注脚。

藤条穿梭间,编织共建共治共享家园

[上接1版]

“过去小矛盾处理不好极易升级为大矛盾,现在有‘专家库’成员介入,调解更专业,很多矛盾纠纷在源头就化解了。”大定村村干部感慨道。依托“三所一庭一中心”机制,该镇将行业专业、五老”纳入调解队伍,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

走进地苏镇综治中心,监控研判大屏上跳动着1900个“小天眼”,传回的实时画面,矛盾纠纷调处工作室人员正通过视联网连线村级网格员……“六有八化”(所有场所、有人员、有机制、有保障、有实效、有特色、和标准化、信息化、网格化、法治化、专业化、社会化、精细化、常态化)的实体化建设,让这里成为27项服务的“治理枢纽”。都安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周华东表示:“我们‘全科网格’重理单位职责,2057名专兼职网格员既是信息采集员,又是政策宣传员,更是矛盾预警员。”

技术赋能治理更精准。车辆抓拍卡口与人脸识别系统相互配合,构建起严密的立体防控网络,极大提升了社会治安防控能力;“指尖警务”平台

的广泛应用,让群众办事更加便捷高效,同时助力破案效率提升18%。

“五治融合”注入文化基因。山歌协会将民法典编成壮语山歌,红白理事会推行“积分制”移风易俗,群众理事会激发自治活力……在智治与德治的交响中,地苏镇刑事警情连续3年下降,群众安全感达95%。

从“全国模范调解委员会”到“自治区民族团结示范乡镇”,地苏镇的治理创新与藤编产业相映生辉。在兴利村,藤编合作社既是经济合作社,也是矛盾调解站;在大定村,“民族团结示范巷”的牌匾下,壮族群众共商共处已成常态。

“社会治理综合治理不是独角戏,而是全民协奏曲。”地苏镇党委书记苏宝田表示。当藤条在指尖编成富民产业,当“枫桥经验”在喀斯特山区生根开花,地苏镇用实践证明:以共建凝聚共识,以共治破解难题,以共享擘画未来,乡村振兴就有坚实的底座。

此刻,桂西北的春风拂过地苏镇的监控大屏与藤编工厂,传统与现代交织的治理图景,正为新时代“枫桥经验”写下生动注脚。

技术赋能治理更精准。车辆抓拍卡口与人脸识别系统相互配合,构建起严密的立体防控网络,极大提升了社会治安防控能力;“指尖警务”平台

</div

3.2.3 现场张贴

我单位于 2025 年 4 月 8 日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小山村、根丹屯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第二次现场公示。现场公示图见图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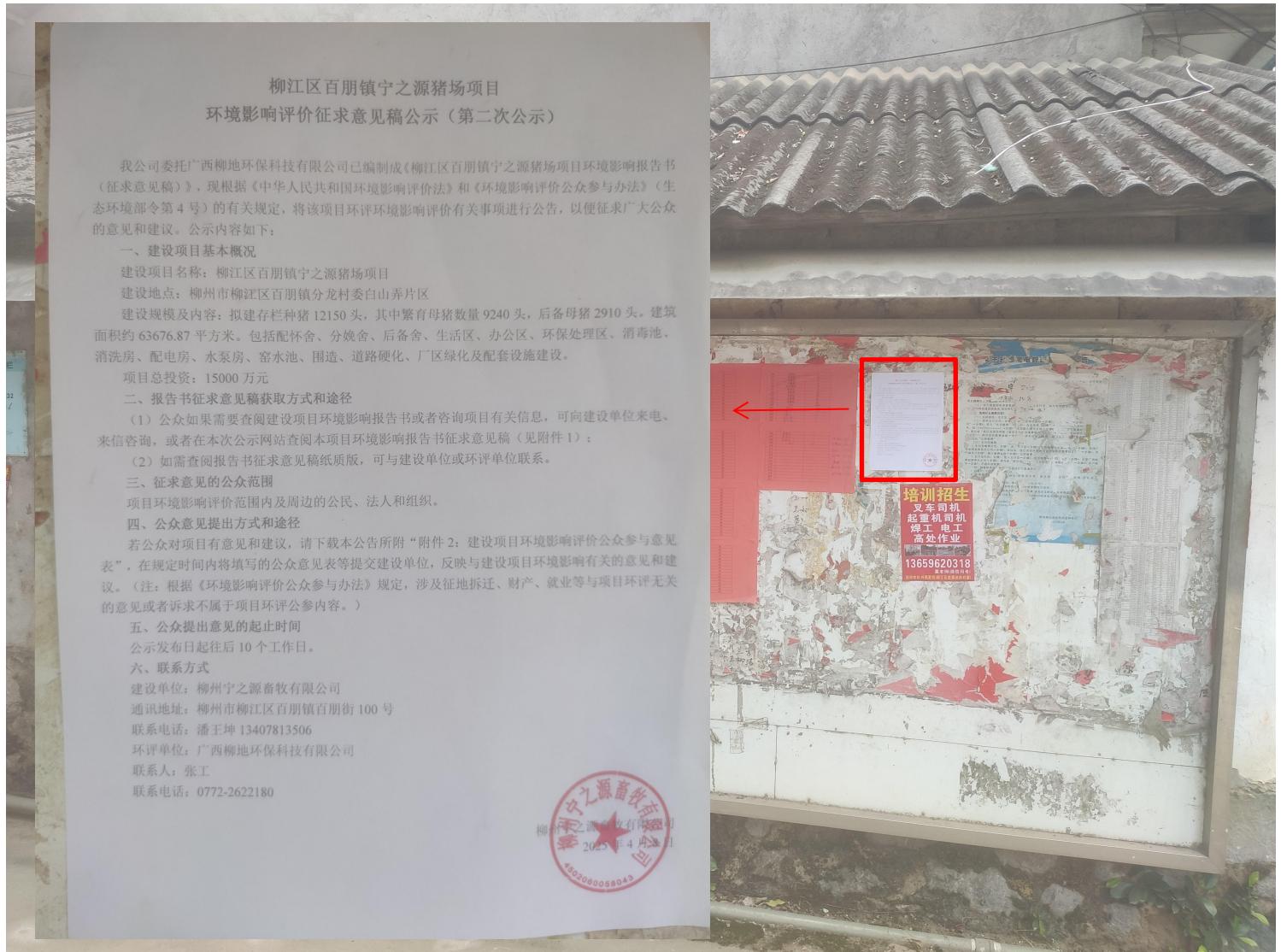


图 5 根丹屯二次公示张贴

员名单

公司

副主任)

组名单

责

极开展农村

卫生区域的划

卫生、组织村

貌整洁。

护绿活动、

护工作、保

名单

族自

当好宣传

确分类、当

属不改的

桶、

生保活员

的其他工作

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公示）

我公司委托广西柳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编制成《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将该项目环评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事项进行公告，以便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

建设地点：柳州市柳江区百朋镇分龙村委白山弄片区

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存栏种猪12150头，其中繁育母猪数量9240头，后备母猪2910头。建筑面积约63676.87平方米。包括配怀舍、分娩舍、后备舍、生活区、办公区、环保处理区、消毒池、清洗房、配电房、水泵房、窖水池、围造、道路硬化、厂区绿化及配套设施建设。

项目总投资：15000万元

二、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和途径

(1) 公众如果需要查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或者咨询项目有关信息，可向建设单位来电、来信咨询，或者在本次公示网站查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附件1）；

(2) 如需查阅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可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及周边的公民、法人和组织。

四、公众意见提出方式和途径

若公众对项目有意见和建议，请下载本公告所附“附件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建设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发布日起往后10个工作日。

六、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柳州宁之源畜牧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柳州市柳江区百朋镇百朋街100号

联系电话：潘王坤 13407813506

环评单位：广西柳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772-26221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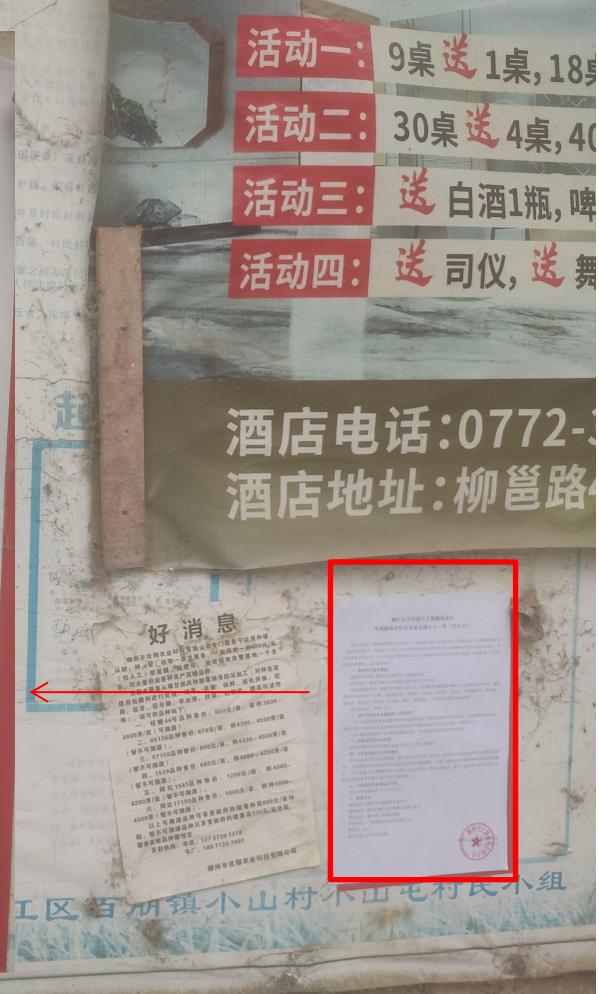


图6 小山村二次公示张贴

3.2.4 其他

我单位除网络、报纸公示及现场张贴外，未采用其他方式进行公示和调查。

3.3 查阅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查阅纸质版要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要求在柳州市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网站、广西法治日报、现场张贴等方式公开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信息，公众可以通过柳州市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网站下载公众意见表填写意见，也可以通过邮箱、面谈、短信或者电话等方式向我单位反馈意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我单位及项目环评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反馈信息。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个人及团体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的反馈意见，因此，我公司未再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开展其他公众参与活动。

4.3 宣传科普情况

未开展宣传科普活动。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项目环评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我单位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反馈信息，故没有相关公众意见的采纳情况。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我单位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反馈信息，故没有相关公众意见的未采纳情况。

6 报批前公示

6.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我单位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进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公示的主要内容有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示的期限及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第二十条规定。

6.2 公示方式

2025 年 11 月 28 日，我单位在柳州市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网站发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与公众意见表，网址为：

（<https://lzecepxh.jz.fkw.com/nd.jsp?id=615&id=615>）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7。



当前位置：首页 > 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发表时间：2025-11-28 16:40

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我单位拟建的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已委托广西柳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我单位现将《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报批前公示，以接受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

建设地点：柳州市柳江区百朋镇分龙村委白山弄片区

建设内容：拟建存栏种猪12150头，其中繁育母猪数量9240头，后备母猪2910头。建筑面积约63676.87平方米。包括配怀舍、分娩舍、后备舍、生活区、办公区、环保处理区、消毒池、消洗房、配电房、水泵房、窑水池、围造、道路硬化、厂区绿化及配套设施建设。

二、报告书及公众意见表获取方式

见附件。

三、建设单位及其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柳州宁之源畜牧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工

联系方式：18677326797

环评单位：广西柳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总

联系电话：0772-2622180

建设单位：柳州宁之源畜牧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28日

图 7 项目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7 其他

我单位对本次公众参与进行了建档工作。

8 诚信承诺

承诺书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中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充分征求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相关的意见，在本次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个人公众反馈的意见，走访地方有关单位征询意见，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中采纳了单位意见和建议，本单位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柳州宁之源畜牧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柳州宁之源畜牧有限公司



9 附件

柳江区百朋镇宁之源猪场项目公众参与说明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